

附件一

表一：「公共工程金質獎」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推薦表

<p>※推薦工程 主管機關</p>	<p>機關名稱：臺南市政府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：王建泰副工程司 連絡電話：(06) 2991111分機8958 傳真電話：(06) 2994005 E-mail：tai609@mail.tainan.gov.tw</p>
<p>※工程主(代)辦機關</p>	<p>機關名稱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：黃彥儒工程員 連絡地址：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 連絡電話：(06) 2991111#8714 傳真電話：(07) 3344380 E-mail：Yanzu1119@mail.tainan.gov.tw</p>
<p>洽辦機關</p>	<p>機關名稱：內政部營建署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：盧艾偉 幫工程司 連絡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連絡電話：07-2212425#310 傳真電話：07-2154077 E-mail：asos0425@cpami.gov.tw</p>
<p>設計單位</p>	<p>單位名稱：聯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：28149989 連絡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380號4樓之3 連絡電話：(07) 3343800 傳真電話：(07) 3344380 E-mail：uu28149989@yahoo.com.tw</p>
<p>監造單位</p>	<p>單位名稱：聯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：28149989 連絡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380號4樓之3 連絡電話：(07) 3343800 傳真電話：(07) 3344380 E-mail：uu28149989@yahoo.com.tw</p>
<p>施工單位</p>	<p>機關名稱：詠春營造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：22541331 連絡地址：高雄市新興區新田路85-1號9樓 連絡電話：(07) 2225103 傳真電話：(07) 2228815 E-mail：jet.ever@msa.hinet.net</p>
<p>分包單位</p>	<p>單位名稱：(施工單位之分包廠商名稱) 統一編號：(廠商填寫) 連絡地址： 連絡電話：() 傳真電話：() E-mail：</p>

專案管理單位	機關名稱： 統一編號：(廠商填寫) 連絡地址： 連絡電話：() 傳真電話：() E-mail：		
※機關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地方		
※工程類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土木類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四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五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利類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四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五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類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四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五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施類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四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五級)		
※工程名稱	臺南市中西區和緯路五段延伸工程		
※施工地點	臺南市中西區	工程契約金額	153,800仟元
工程內容 (工程概述、期程)	<p>本案道路工程位於臺南市中西區明德里，屬於中西區都市計畫區內計畫道路。工程範圍自和緯路五段起連接至民權路四段為主要工程範圍。</p> <p>計畫道路規劃為30公尺雙向二線汽車道及一線機慢車道，且車輛行駛空間規劃為18.4公尺，道路設置人行道及植栽帶之空間規劃為6公尺，並設置路肩及中央分隔島空間規劃為5.6公尺，改善和緯路五段及華平路周邊道路尖峰時刻交通壅塞問題，減少行車安全意外，健全聯外交通路網。</p>		
推薦時預定施工進度 (112年8月15日)	92.10%	推薦時實際施工進度 (112年8月15日)	92.44%
查核機關	內政部工程施工查核小組、臺南市政府施工查核小組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-中央工程施工查核小組		
歷次查核日期	110.10.7(內政部)	歷次查核分數	81分
	110.11.25(臺南市政府)		82分
	112.3.21(臺南市政府)		85分
	112.6.16(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)		83分

<p>遭遇困難問題之解決</p>	<p>本案計畫道路範圍位於既有魚塭用地，並以地質鑽探結果發現，路基底層含有兩層粉土質黏土層較為軟弱，故本案需以預壓密工法改善路基；經本案技師以 FoSSA 推估本案壓密情形，需採用垂直排水帶及水平排水帶加速底層水分散失，能有效縮減壓密時間，並提高路基底層壓密度。</p> <p>本案自土方填築作業起，每日進行測沉板監測作業，並逐月製作進行壓密沉陷報告；自110年5月4日完成壓密土方提高至預定高程，並於110年9月29日經監測結果達壓密穩定，壓密期間共計148日曆天，亦與本案規劃評估情形尚符。</p>
<p>工地安全衛生管理</p>	<p>本案除承攬廠商依據職業安全衛生計畫執行工程職安衛管理，監造單位亦製做職業安全衛生監督計畫，並以定期及不定時隨機抽驗工地相關職業安全衛生作為，且定期召開協議組織會議及緊急應變演練。</p> <p>本案亦有邀請中華民國急救推廣協會講師進行「心肺復甦術暨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教育訓練」，教導工程相關人員簡易急救術並提升緊急應變意識。</p>
<p>※生態環境維護之措施(包括自然生態工法)，屬「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」第二點需辦理生態檢核之工程，需符合該注意事項第十二點及第十三點規定</p>	<p>依據「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」第二點但書不再此限規定(四)本案施工區域屬已開發場所且經自評確認無涉及生態環境保育議題。</p>
<p>※工程之創新性、挑戰性及周延性</p>	<p>承攬廠商於結構體開挖後使用「龍門板」進行高程及線型控制，並於側溝及擋土牆採用「系統模板」，預先規劃模板設置位置，並配合「龍門版」加速組裝速度。</p> <p>本案於施工中亦使用「空拍機」定期進行拍攝，以檢視整體工程完成面，預先規劃鄰近施工界面銜接問題；並於工區周邊預先架設「縮時攝影機」，工程完工時欣賞工程整體建設歷程。</p>
<p>※工程優良事蹟及顯著效益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榮獲2022國家卓越建設獎：最佳規劃設計類 優質獎 2. 榮獲2022年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：土木工程類 金質獎

<p>施工單位所屬其他工程(含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)於查核期程截止日前三年內，曾發生職業災害（死亡災害或三人以上罹災）情形逐項說明</p>	<p>無</p>
--	----------

- 備註：
1. 機關名稱、單位名稱及工程名稱，請填正式名稱（不得為簡稱及簡體字）且與契約簽約名稱相符，如有變更請提佐證資料；若以開口契約子案推薦者，其工程名稱請填寫子案名稱，經費需占總工程契約金額百分之二十五以上，另該子案施工查核紀錄請專案於指定之資訊網路系統登錄。
 2. 有「※」符號者為必填之欄位，如有漏填即不予列入評審。
 3. 建築師事務所之統一編號請填寫負責人身分證字號。
 4. 分包廠商應由得標廠商將分包契約報備於工程主辦機關，且分包廠商之分包比率需達契約金額百分之二十五以上；其中分包比率以工程主辦機關與得標廠商間之契約金額（單價）為計算基準。統包工程亦同，惟設計單位屬分包廠商者，不受前述分包比率限制。
 5. 分包廠商需經機關同意始得推薦，且分包契約之報備應於主管機關推薦參選前完成。
 6. 機關提報「公共工程金質獎」之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，應完整填報欲推薦機關及單位（例如：共同承攬廠商、符合推薦資格之分包廠商…等）。本獎項之獎勵對象以推薦表之受推薦機關及單位為限。
 7. 若推薦參選工程於履約期間有辦理變更契約、增減契約金額，則推薦級別以推薦當時之契約金額認定。
 8. 若以財物採購兼有工程性質推薦者，其工程名稱請填寫該案工程之名稱，該案相關資料及施工查核紀錄請登載至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。